

# 保山市重大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 备 案 回 执

保稳评备字〔2022〕063 号

评估责任主体：保山智慧节能供水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领导小组已按要求开展保山智慧节能供水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并已到保山市委政法委进行备案。

建议：请保山智慧节能供水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领导小组在实施过程中，认真落实主体责任，加强统筹协调，防范化解矛盾风险隐患，维护社会稳定。

注：本回执一式两份，一份交责任单位，一份留存。